

证券代码：002006

证券简称：精功科技

公告编号：2021-059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1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发出召开的通知，并于2021年10月2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金越顺先生主持，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与会董事经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编号为2021-061的公司公告。

2、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核销资产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规定，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同意公司按照“依法合规、规范操作、逐笔审批、账销案存”的原则，对截至2021年9月30日母公司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且长期挂账追收无果的应收款项72笔原值金额合计11,698,092.62元予以核销和全资子公司浙江精功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1笔原值未摊销金额36,312,500.00元予以核销。上述资产核销总计73笔，总金额为48,010,592.62元。

上述事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编号为2021-062的公司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8日